

## 新竹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005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  
承辦人：教育處學務管理科  
電話：03-5216121分機278  
電子信箱：05306@ems.hccg.gov.tw

受文者：新竹市立內湖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5月31日  
發文字號：府教學字第1110086039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如說明（376580000A\_1110086039\_ATTACH1.pdf、  
376580000A\_1110086039\_ATTACH2.pdf）

主旨：為活化公民與法律課程教案，法官學院訂於111年7月20日  
至22日舉辦「111年第2期中學教師法律教育研習營(初階)  
(線上學習)」，請貴校鼓勵所屬教師踴躍參加，請查  
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該學院111年5月27日官院教癸字第1110000836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研習以Google Meet視訊會議辦理，以不曾參加該學院106至110年期間舉辦「中學教師法律教育研習營」初階及進階課程者為限。
- 三、報名時間111年6月20日上午9時起至111年6月24日下午17時止，逕至該學院網站首頁點選「法官學院研習課程報名」報名（網址<http://tpireg.judicial.gov.tw/jasignup/signupsite/>或掃描課程表QRcode），正取200人，備取20人，額滿即關閉報名系統，
- 四、正備取名單將在111年6月27日前於該學院網站公布，正取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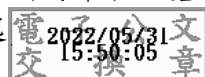
人員另以電子郵件個別通知，不寄送調訓公文。為利課前  
聯繫，報名時請務必填寫正確電子信箱及聯絡電話。

五、參加研習營教師，該學院依上課時數核予學習時數認證，  
並上傳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。

六、檢送課程表一份。

正本：新竹市立中學、康橋學校財團法人新竹市康橋國民中小學、新竹市私立曙光女子  
高級中學、新竹市私立磐石高級中學、新竹市私立光復高級中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

裝

訂

線

